
立法會秘書處

Legislative Council Secretariat

新聞稿 Press Release

立法會將辯論全面檢討問責制

下稿代立法會秘書處發：

立法會將於本星期三（六月三日）上午十一時在立法會大樓會議廳舉行會議。在會議上，議員將辯論一項有關全面檢討問責制的議案。

該項議案將由黃毓民議員提出，內容為：「特區政府施政失誤罄竹難書，自2002年董建華推行所謂問責制，問責局長空言問責；其後，曾蔭權又狗尾續貂，私設所謂副局長及政治助理，為專權主義者欽點代理大開方便之門，問責制潰不成軍，嚴重危害市民福祉；本會促請政府全面檢討問責制，從而作出根本改革，以重建管治能力；該等改革包括：

- （一）確立真正向市民問責的政治制度，盡快落實立法會及行政長官雙普選；
- （二）訂立政黨法，推動政黨政治發展，促使政黨向選民真正負責；
- （三）確立彈劾問責官員的機制，撤換失職之問責官員；及
- （四）釐清特首、問責官員及公務員的角色和職權。」

劉健儀議員將就黃毓民議員的議案動議一項修正案。

議員將會辯論另一項有關推動研究與發展的議案。該項議案將由潘佩璆議員動議，內容為：「經濟機遇委員會挑選了6項香港具有優勢的產業作為重點發展的對象，以推動本港經濟增長，提供就業機會；要成功推動這些產業發展，本港必須建立堅實的研究與發展（‘研發’）基礎；就此，本會促請政府：

- （一）設立委員會就推動研發的政策和各項配套措施提出建議，交由政策局執行；
- （二）整合、統籌現有相關政策及各個相關公營機構的架構和資源，以便更有效地推動本港的科技研發事業；
- （三）透過教育及宣傳，培養重視科研創新的氛圍；

(四) 帶頭投放更多資金以增強科研實力，並為政府投放於研發的經費，訂明佔本地生產總值一定比例的中、長期目標；

(五) 與廣東省及內地其他地區建立協商平台，以達致優勢互補，研發成果高度應用化和有效保護知識產權；

(六) 制訂政策栽培本地研發人才，並在本地人才優先的原則下有系統地引進外來專才；

(七) 訂立稅務優惠及其他優惠措施，以鼓勵私人機構在本港投資從事研發工作；及

(八) 善用現時工業邨、科學園等用地，並加快發展港深邊境區土地以作科技研發及人才培育用途，以利建立產業社羣。」

譚偉豪議員、李華明議員、梁君彥議員、梁國雄議員及李鳳英議員將分別就潘佩璆議員的議案動議修正案。

議員議案方面，涂謹申議員將根據《釋義及通則條例》動議一項決議案，議決將於 2009 年 5 月 6 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《領事關係(增補特權及豁免)(印度)令》；《領事館官員管理遺產條例(更改附表：印度)令》；《領事協定(第 3 條的適用範圍)(印度)令》；《領事關係(增補特權及豁免)(意大利)令》；《領事館官員管理遺產條例(更改附表：新西蘭)令》；領事協定(第 3 條的適用範圍)(新西蘭)令》；《領事關係(增補特權及豁免)(俄羅斯)令》；《領事館官員管理遺產條例(更改附表：俄羅斯)令》；及《領事協定(第 3 條的適用範圍)(俄羅斯)令》的修訂期限延展至 2009 年 6 月 24 日的會議。

謝偉俊議員亦將根據《釋義及通則條例》動議一項決議案，議決將於 2009 年 5 月 13 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《種族歧視(正式調查)規則》及《種族歧視(調查及調解)規則》的修訂期限延展至 2009 年 7 月 8 日的會議。

此外，謝偉俊議員將根據《種族歧視條例》動議另一項決議案，議決將於 2009 年 5 月 13 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《種族歧視條例》僱傭實務守則的修訂期限延展至 2009 年 7 月 8 日的會議。

法案方面，《2009 年職業性失聰(補償)(修訂)條例草案》及《基因改造生物(管制釋出)條例草案》將會提交立法會作首讀及二讀。有關的二讀辯論將會中止待續。

在會議上，議員又會就不同政策範疇向政府提出二十項質詢，其中六項要求當局作口頭答覆。

公眾人士可利用「立法會資訊傳真服務」(電話號碼：2869 9568)或立法會網頁 (www.legco.gov.hk) 索取上述會議的議程。

歡迎市民在立法會大樓會議廳公眾席旁聽會議；如欲預留座位旁聽會議，可在辦公時間內致電 2869 9399，座位先到先得。市民亦可透過立法會網頁的“語音廣播”系統，即場收聽會議。

完

二〇〇九年六月一日 (星期一)